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0-051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20年3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0年3月26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2日、2020年5月26日、2020年5月27日、2020年5月28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相应的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9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83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6%,最高成交价为8.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64元/股,成交金额为7,219,238.2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2020年5月29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874,46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成交金额为33,802,921.15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它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

2、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3月26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76,924,200股。公司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9,231,050股)。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0-069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0,321,1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55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德禄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2人,监事韩长纯、程少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云泉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0,270,279	99.9910	50,900	0.009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70,215,779	99.9815	105,400	0.018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27,324,979	99.8140	50,900	0.1860	0	0.0000
2	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270,479	99.6149	105,400	0.385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上述两项议案全部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栋、孟祥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内蒙古加度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贵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0-036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5月1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0〕0504号)(“《监管工作函》”)。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监管工作函》有关事项逐一核实,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投资收益大幅提升

1.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投资收益88.64亿元,同比大增197.17%,占本期利润总额的28.97%,而去年同期仅为12.29%。同时,公司本期合同销售金额3880亿元,同比增长0.13%,合同销售面积3257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1.11%。

(1)本期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19.53亿元,同比增长98.09%。请结合公司联营与合营企业的股权变动情况,说明本期相应投资收益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经营和行业整体情况相匹配。

回复:

本期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明细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元)	情况说明
广州市晖邦置业有限公司	636,267,326.17	被投资企业为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企业,公司持股比例50%,自投资以来无变化。该公司于2019年首次结转收入57亿元,结转净利润12.72亿元,公司按权益比例确认投资收益6.36亿元。
南京华侨城置地有限公司	478,723,864.48	被投资企业为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企业,公司持股比例33%,自投资以来无变化。2019年该公司结转收入66.61亿元,结转净利润14.51亿元,公司按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4.79亿元。
苏州辉煌置业有限公司	217,077,216.25	被投资企业为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企业,公司持股比例50%,自投资以来无变化。2019年度该公司结转收入33.21亿元,结转净利润4.37亿元,公司按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2.17亿元。
北京卓信瑞通投资有限公司	160,414,643.15	北京绿地兴利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卓信瑞通投资有限公司33%股权,自投资以来无变化。北京卓信瑞通投资有限公司100%控股天津龙腾睿海置业有限公司,天津龙腾睿海置业公司为房地产项目公司,开发的天津龙腾海教园项目于2019年度结转收入19.68亿元,结转净利润4.86亿元,公司根据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1.60亿元。
合肥瑕溪置业有限公司	125,807,692.77	被投资企业为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企业,公司下属绿地集团合肥蜀峰置业有限公司和绿地集团美湖置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股权比例为45%,自投资以来无变化。2019年该公司结转收入10.78亿元,实现净利润2.80亿元,公司根据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1.26亿元。
成都市保利金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694,534.46	被投资企业为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企业,公司持股比例50%,自投资以来无变化。2019年该公司结转收入10.99亿元,实现净利润2.06亿元,公司按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1.05亿元。
上海巴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298,376.73	被投资企业为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企业,公司持股比例50%,自投资以来无变化。2019年度该公司开发项目达到竣备并结转收入5.65亿元,实现净利润2.00亿元,公司按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1.01亿元。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27,018,830.89	被投资企业为金融企业,公司持股比例19.9%,自投资以来无变化。2019年度该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6.38亿元,公司按股权比例确认投资收益1.27亿元。该公司2018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6.37亿元,和2019年度基本相同。
其他	1,695,051.38	
合计	1,962,997,536.28	

综上,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大部分来自房地产合作开发项目,因房地产项目结转具有不均衡性,因此各年之间波动较大。

(2)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投资收益与公司主业是否相关,本期投资收益大幅增长的因素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和长期性。

回复:

公司2019年度投资收益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62,997,536.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68,860,189.5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74,810,350.91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767,473.06
取得控制权时,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098,372,625.47
其他	116,012,531.09
合计	8,863,820,706.36

具体说明如下:

(1)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详见上条回复。

(2)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30.69亿元,明细如下:

处置子公司名称	投资收益金额(元)	情况说明
Prosper Spring Investment(旺泉投资)	2,714,999,347.28	报告期内,公司以转让旺泉投资股权方式销售上海五里桥项目相关物业,获得投资收益27.15亿元。这部分投资收益实际体现的为公司房地产主业相关收益。
长春月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1,369,038.88	该公司持有部分开发地块,报告期内,公司从战略发展角度考虑,转让了该公司100%股权。
上海绿地集团哈尔滨置业有限公司	119,233,195.46	该公司持有部分开发地块,报告期内,公司从战略发展角度考虑,转让了该公司100%股权。
其他	73,258,607.93	
合计	3,068,860,189.55	

(3)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11.75亿元主要为处置雅生活、东方证券等公司主动管理的二级市场股票的投资收益。

(4)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4.53亿元主要为公司金融板块债权投资业务到期赎回产生的投资收益。

(5)取得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20.98亿元,主要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绿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了上海吉盛伟邦家居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吉盛伟邦绿地国际家具村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家具村”)50%股权,股权交易价格23.49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家具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原持有家具村50%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为公司带来投资收益21.07亿元。

综上,投资收益基本都与公司主业相关,其中与房地产主业相关的金额约为70亿元,包括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18.25亿元、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30.69亿元、取得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20.98亿元;与金融产业相关的金额约为16.28亿元,包括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11.75亿元和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4.53亿元。本期投资收益大幅增加虽大都与主业相关,但房地产行业以处置股权方式出售房产仍有一定的选择性和偶然性,金融产业处置金融资产收益等也与资本市场走势相关,本年的大幅增加不能推论投资收益的大幅增长具有可持续性和长期性。

(3)结合公司本期投资收益大幅增长与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对当期损益的影响,说明两者是否具有相关性。

回复:

公司本期投资收益88.64亿元与资产减值损失30.02亿元、信用减值损失23.49亿元均影响公司2019年度利润总额。本期投资收益大幅增长与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均反映对应科目核算的经营成果,两者没有相关性。

二、关于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和信用损失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和信用损失合计53.51亿元,同比增长325.70%。对此,请分项补充说明:

2. 关于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3.31亿元,包括对海外项目计提跌价减值损失11.01亿元,境内项目计提跌价减值损失12.08亿元。请进一步说明:

(1)列示公司计提减值的海内外项目具体信息,并结合宏观背景、行业市场价格变化、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等,说明各项目计提减值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存货在会计期末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净值孰低计量。企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应当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上述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对所开发项目按照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019年,由于政策调控、区域分化、行业发展周期及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少部分项目的售价、去化周期发生变化,使得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导致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主要项目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境内/外	本年计提(元)
肇庆字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宋隆小镇一期	境内	173,144,980.01
绿地集团(昆明)置业有限公司	海珀澜庭	境内	142,188,314.94
鹰潭绿地置业有限公司	月湖国际星城	境内	102,648,000.00
南京峰辉置业有限公司	正方大道G44项目二期	境内	94,361,460.71
天津盘龙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盘龙谷文化城项目	境内	87,762,692.68
南昌绿地申飞置业有限公司	绿地·未来城	境内	85,867,392.00
上海绿地源翔置业有限公司	南翔商品房项目	境内	62,365,176.98
重庆绿地海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海域项目	境内	56,126,253.88
绿地洛杉矶大都会II开发有限公司	美国大都会三期项目	境外	507,076,308.81
绿地洛杉矶大都会II开发有限公司	美国大都会二期项目	境外	292,444,429.91
绿地(伦敦)RAM有限公司 Greenland RAM (London) Ltd	绿地兰姆公馆项目二期	境外	252,521,449.23
其他			474,275,560.51
合计			2,330,782,019.66

其中,主要计提项目情况及计提理由说明如下:

1)宋隆小镇一期

宋隆小镇位于肇庆市高要区,一期为平层住宅,建筑面积185,464.61平方米。该项目于2018年拿地开工,2019年对外销售。2019年,因肇庆地区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价格回调,该项目售价及去化不及预期,故于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314万元。

2)海珀澜庭

海珀澜庭位于昆明市西山区,4-8地块主要业态为商铺,建筑面积23,128.89平方米,另有配套车位建筑面积40,638平方米。2019年,因周边大环境影响,昆明海珀澜庭4-8地块项目市场价格回调,销售不畅,故于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4,219万元。

3)月湖国际星城

鹰潭绿地公司于2012年11月购买鹰潭市月湖国际星城项目土地。2017年月湖国际星城一期基本竣备,剩余三地块(土地面积162,874平方米)未全面开发。2019年,鹰潭绿地公司对项目剩余三地块进行了部分土地平整工程,因报建方案未获通过而中止。因当地发展规划变更,重点开发以信江新区为主的新区域,故月湖区老项目去化困难。考虑投入产出比,近期该项目剩余三地块全面开发可能性低,故鹰潭绿地公司于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对该项目剩余三地块计提跌价准备10,265万元。

4)正方大道G44项目二期

正方大道G44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正方大道,二期为住宅,建筑面积83,161.37平方米,可售面积77,337.05平方米。2018年,该二期住宅项目处于施工状态,2019年对外销售。因该项目周边配套尚不完善、导致售价及去化不及预期,故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436万元。

5)天津盘龙谷文化城项目

盘龙谷项目地处天津市蓟州区,由于天津市的限购限价政策,导致购买客群减少,价格下行。为了尽快去化存量盘活现金流,2019年公司依据周边市场调研和客户意向对部分联排别墅采取降价措施,涉及跌价的联排别墅可售面积24,399.93平方米,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776万元。

6)绿地·未来城

绿地·未来城项目位于南昌市高新区麻丘镇麻中大道以东、东湖路以南,土地面积共359,470平方米,其中A04-03地块及A04-06地块已竣备;A04-07地块部分竣备;A04-04地块(土地面积68,804平方米)属于商业定制地块,因截至目前无意向客户,一直未开发。2019年,南昌高新区管委会城市管理与环保局发函要求公司对A04-04地块明确开发时间,否则将根据政府相关文件精神进行“荒改绿”。由于该地块地理位置位于城郊,整体商业氛围不理想,去化难度较大,考虑到投入产出比,近期该地块开发可能性低,故公司于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对A04-04地块计提跌价准备8,587万元。

7)南翔商品房项目

南翔商品房项目位于上海市嘉定区,该项目存货跌价准备全部为车位计提的减值。由于历史开发设计等原因,南翔商品房项目车位尚未验收通过。公司于2018年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400万元。2019年,该项目聘请了第三方对项目整体的车位重新划线,车位从原先1793个减少至1600个。考虑车位减少因素及验收通过时间的不确定性,2019年该项目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237万元。

8)重庆海域项目

海域项目位于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228号,二期配套商业总建筑面积9,684.7平方米,截至2019年末可售建筑面积5,869.82平方米。因所处区域商业物业整体市场环境不理想,海域二期配套商业已于2018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899万元。2019年,海域项目受周边物业继续降价影响,二期配套商业进一步降价销售,故2019年末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613万元。

9)美国大都会三期项目

美国大都会三期项目为销售型住宅,位于洛杉矶市,规划建筑面积137,041平方米,共685套单元。按照自持10年后再出售的经营规划,该项目计划于2020年交付并对外出租。2019年,洛杉矶市区房地产市场较2018年下行明显,高档住宅租金降幅达20%。绿地美国公司使用现金流折现估价模型,依据经营规划,对三期项目进行折现。由于未来年度租金下行压力较大,使得预测期间的收入明显减少,导致2019年末可变现净值较2018年末有较大幅度下降,故2019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50,708万元。

10)美国大都会二期项目

美国大都会二期项目为销售型住宅,位于洛杉矶市,规划建筑面积93,486平方米,共514套单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累计交付121套(其中2018年7-12月交付91套,2019年交付30套)。2019年,洛杉矶销售公寓市场销量出现大幅下降。根据Polaris的报告,市中心出售公寓(包括新房及二手房)成交量比2018年同期缩减43.8%。绿地美国公司使用现金流折现估价模型,根据自2018年7月交房开始的去化率,对二期项目剩余房源进行估值。由于二期项目2019年去化明显放缓,去化时间的延长使得项目剩余房源折现到2019年年底的价值低于成本,故2019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29,244万元。

11)绿地兰姆公馆项目二期

绿地兰姆公馆项目二期位于伦敦西南Wandsworth区,土地面积10,805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45,458平方米,是以住宅为主包含商铺、保障房、公共配套设施等的综合体项目,目前尚未正式开工建设。2019年,受脱欧结果不确定性影响,伦敦房地产市场仍处于低迷状态,成交价格继续走低,成交量进一步萎缩。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该项目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5,252万元。

(2)结合公司历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和相关背景,说明上述依据是否在本年发生重大变化;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的原因及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结论是否务实、严谨、客观。

回复:

公司2015至2019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以及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年度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亿元)				
	保利地产	万科A	招商蛇口	绿地控股	行业平均
2015	1.35	4.40		7.31	3.80
2016		8.38	1.33	-0.82	3.73
2017	-0.86	5.19	-0.48	6.08	2.50
2018	23.07	10.18	9.85	2.44	9.57
2019	10.47	11.36	20.92	23.31	14.52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比例(%)				
	保利地产	万科A	招商蛇口	绿地控股	行业平均
2015	0.20	0.20	0.58	0.43	0.37
2016	0.16	0.29	0.35	0.30	0.31
2017	0.08	0.27	0.07	0.38	0.24
2018	0.56	0.31	0.54	0.38	0.41
2019	0.63	0.33	1.14	0.64	0.63

注:行业平均数据中包括万科A、保利地产、招商蛇口、华夏幸福和金地集团的数据。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房地产行业2019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数据比较2018年增长51%,公司2015年至2019年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的比例与行业平均数据差异较小。

综上,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和方法本年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根据(1)中所述原因合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结论务实、严谨、客观。

(3)说明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对当期损益的影响;结合公司历史数据、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及物业所在地的整体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大额计提跌价减值准备以调节利润的情形。

回复:

公司本年计提存货跌价损失为23.31亿元,减少当期净利润23.31亿元。综合(1)(2)所述,公司不存在大额计提跌价减值准备以调节利润的情形。

3.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3.49亿元,包括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6.44亿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0.68亿元,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2.15亿元,债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3.70亿,请公司进一步说明:

本期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58.97亿元,同比增长209.71%,坏账准备计提比例36.14%,同比减少46.43个百分点;按组合计提应坏账准备包括大消费、房地产、大基建和金融四类,不同组合计提比例差异较大。请公司结合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事项等,说明单独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大幅增加、计提比例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和各组合特征情况,说明确定不同组合各账龄坏账计提比例差异的确认标准和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

(1)关于单独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19年末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约58.97亿元,比2018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增加约39.93亿元,同比增长209.71%。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应收政府工程款项金额增加约33.14亿元(其中30.62亿元账龄为1年以内),对应的坏账准备0.42亿元。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按照该类应收政府工程款项性质,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认为其相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故而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上述应收政府工程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拉低了整体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剔除该因素后2019年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约25.83亿元,坏账准备约20.89亿元,坏账计提比例80.87%,同比减少约2个百分点。

(2)关于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公司账龄组合分行业	大消费	房地产	大基建	金融	19年末合计	18年末合计
应收账款金额	2,894,487.75亿元	6,120,521.060.74	79,373,250.984.25	123,903.945.12	88,512,163.765.99	62,028,487.583.16
坏账准备	326,555,132.29	184,100,677.64	1,830,161.196.39	8,480,530.17	2,349,297.536.49	968,318,348.02
坏账计提比率%	11.28	3.01	2.31	6.84	2.65	1.56
0-6月	0.00	--	0.00	--	--	--
7-12月	2.99	--	3.00	--	--	--
1年以内	--	0.25	--	1.00	--	0.49
1至2年	19.42	1.83	14.00	--	--	6.50
2至3年	30.92	5.01	37.01	5.00	--	8.52
3至4年	52.97	11.00	61.00	60.00	--	11.72
4至5年	97.00	33.00	88.00	60.00	--	14.12
5年以上	100.00	50.00	100.00	60.00	--	31.12

同行业账龄组合对照	大消费-公司	房地产-公司	房地产-万科000002	大基建-公司	大基建-中国建筑601668
坏账计提比率%	11.28	3.01	3.54	2.31	8.76
0-6月	0.00	--	--	0.00	--
7-12月	2.99	--	--	3.00	--
1年以内	--	0.25	0.96	--	2-6
1至2年	19.42	1.83	3.89	14.00	5-12
2至3年	30.92	5.01		37.01	15-25
3至4年	52.97	11.00	21.04	61.00	30-45
4至5年	97.00	33.00		88.00	45-70
5年以上	100.00	50.00		100.00	100.00

(3)整体分析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本公司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主要采用的方法为账龄迁徙法,即在账龄分析的基础上,利用迁移率(或滚动率)对历史损失率进行估计。

2019年末,应收账款整体预期信用损失率(坏账计提比率)由去年年末的1.56%上升为2.65%。特别是对大消费和大基建板块,以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公司提高了坏账计提比率。

公司大消费包括汽车、商业、酒店、旅游、能源、物业等,涵盖范围较广泛,无同类可比公司。大消费板块根据账龄迁徙法测算的历史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2019年末综合计提比例为11.28%,公司认为该比例比较合理。

房地产板块:本公司房地产行业各账龄段坏账计提比率与万科计提比例基本较为一致。

大基建板块:本公司大基建行业各账龄段坏账计提比率略高于中国建筑。总体计提比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近6个月以内账龄650.27亿元(占比约82%)未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认为上述单项和账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0-015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39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6.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7,20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3,000万元,其他发行费用1,284.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915.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8月8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7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6年8月9日,公司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4月22日已更名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浦开发区支行、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签订了《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用途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浦开发区支行	31050182460000000458	精密塑料模具扩产建设项目、精密注塑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
2	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	5013100065650681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后办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公司已于近日将上述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节余资金划转至公司基本户,并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注销完毕。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8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图控股”、“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4日、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提供不超过50亿元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包含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不超过45亿元融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股权质押、资产抵押;同意公司为经销商的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详情请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嘉施利(应城)水溶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市支行	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上述担保金额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方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嘉施利(应城)水溶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5月27日

注册地点:应城市盐化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赖德燕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硝酸铵钙、硫酸钾、水溶肥、氯化钙生产、销售;普通货运;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停车服务;化工产品销售。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即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二)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687.61	22,414.97
负债总额	16,153.95	17,127.71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总额	5,533.76	5,287.26
授信使用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622.64	16,571.63
项目	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7,842.26	28,273.65
利润总额	324.81	24.59
净利润	243.61	-171.84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批的担保总额不超过50亿元,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45亿元,公司为经销商融资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5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6.2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按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32.16亿元计)的112.81%。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34.5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